

**《穿越聖經》**  
**馬太福音（36）主耶穌分別綿羊和山羊、**  
**再一次向門徒宣告自己即將被交在人手中，在十架上受難、**  
**馬利亞用香膏抹耶穌，被耶穌稱讚為美事、加略人猶大以三十塊錢出賣主耶穌**  
**（太 25:34-26:20）**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上一次節目，我們研讀與分享了馬太福音 24:37-25:33 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馬太福音 24:37-51 記載主耶穌在和門徒的談話中，多次強調沒有人知道他再來的確切時間，這其實未嘗不是一件好事。倘若我們知道那個確切的日期的話，可能會受到試探，會讓我們在為主做工的侍奉上閒散偷懶，甚至會繼續犯罪，或者抱著“反正主還沒來，等他來了再悔罪歸向主也不遲”的僥倖心理，得過且過會得罪主。我們需要警醒，我們現在是暫時寄居在這個世上，我們的終極目標是天堂，我們在世上有工作，就必須繼續工作，要牢記自己的使命，竭誠為主作見證，直到主再來的那一天為止。

主耶穌談及他的再來，旨在警告我們要做好準備，而並非要刺激人去猜測或計算那個確切的日期。主耶穌要求每一位信徒耐心等待他再來的時候，要記得關愛身邊的人，並自覺靠主所賜的裝備完成在世上的工作與使命。

馬太福音 25:1-13 記載了十個童女的比喻。按照當時猶太風俗，婚禮當天，新郎到新娘家中迎娶新娘並舉行典禮，接著新婚夫婦隨迎娶隊伍在街道遊行，最後回到新郎家中大擺筵席，整個過程通常持續一個星期。

主耶穌用十個童女的比喻教導門徒，要警醒等候他的再來。在主耶穌再來、迎接他的子民回天家之前，信徒必須做好準備，因為屬靈的裝備不能夠在最後一秒才去購買，或向別人借用。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乃是個人的事情，必須親自向神交帳。

馬太福音 25:14-30 記載了才幹的比喻，描述了人對基督再來的兩種不同態度，帶來了各自不同的結果：一個僕人運用好神所賜的時間和才幹，忠心侍奉神，等候主人回來，這個人將會獲得賞賜；而另一個僕人不願意運用好神所賜的才幹為天國的事服侍，則會受到懲罰，下場悲慘。神會賞賜忠心的人，那些沒有盡心為神的國度結果子的人，別指望與神忠心的僕人有一樣的賞賜。

馬太福音 25:31-33 記載綿羊和山羊的比喻，耶穌指出：在大災難時期，世上的萬民都要像山羊和綿羊一樣混雜在一起，主會把他們分開，並審判他們。

接下來，我們繼續查考馬太福音 25 章剩下的內容。

馬太福音 25:34-40 記載耶穌說：“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因為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裡，你們來看我。’義人就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給你吃，渴了，給你喝？什麼時候見你作

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體，給你穿？又什麼時候見你病了，或是在監裡，來看你呢？’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信徒接受福音並領受救恩後，將會去世界各地廣傳天國的福音，這些神忠心的僕人們已經接受基督為他們的罪受死，也為基督再來作準備，他們被世人責罵、咒詛，卻蒙神祝福。然而，這種逼迫在大災難時期會更嚴重，因為有些人會拒絕基督，敵基督會屠殺迫害神的僕人，任何一個給這些使者水喝的人，也要冒著生命的危險。在我們今天這個時代，給人一杯水喝是輕而易舉的小事，但是在在大災難時期，卻具有無比的價值。那是表示他是與主耶穌基督站在同一陣線。萬民被審判的標準，在於世人是接受還是拒絕主耶穌基督。主說：“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因為這些傳揚資訊的使者代表主耶穌。這些行為是“天國就要來到，人都要回轉歸向主耶穌而得救”的證據。對於那些拒絕的人，山羊是他們的記號，他們要被審判。

馬太福音 25:45-46 記載耶穌說：“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不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這些人要往永刑裡去；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裡去。”

有些人輕看和逼迫可憐的基督徒，不願意承認自己輕看和逼迫了基督。他們從來沒有打算冒犯基督，也沒有料到自己的行為是如此重大的罪。但是在定罪那日，這些人將會明白，他們當初所逼迫的是基督。向基督忠心的跟從者所做的是，哪怕是做在他們當中最小的一個身上，神也會認為是做在主耶穌身上的。

惡人將被趕走，從光明中趕到黑暗裡去了。他們被定罪是不可抵擋的，他們徹底失去了得到憐憫的盼望。在主再來施行審判的那一天，對他們的刑罰就要立即執行，沒有緩刑。惡人將來會永遠處在受刑罰的狀態中。

我們完成了馬太福音 25 章的查考與分享。接下來，我們進入 26 章的研讀。

馬太福音 26 章是馬太福音中最長的一章經文，在 30 節之後有點中斷，約翰福音 15-17 章的記載可以接在這裡。另一個中斷是在 57 節的開始，我們可以把主耶穌在宗教領袖前的受審作為一個獨立的段落。或許這一章包含了這麼多事件，是為了要向讀者表達這些事件的重要性以及這些事件是如何倉促發生的。這一章的每一個事件和細節都指向十字架。這一章給讀者一個印象，就是主耶穌似乎陷入了無法掌控的旋渦之中。我們要很小心地解釋和思想，要曉得主耶穌才是整個事件的主宰，沒有任何一個時刻比祂在接近十架時，更具有君王的姿態。

馬太福音 26-27 章所記載的事件可以回顧之前，主耶穌在凱撒利亞·腓立比所作出的決定：祂定意去耶路撒冷受死。馬太福音 16:21 經文說：“從此，耶穌才指示門徒，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主耶穌正按著神所定下的時間表往前走，而且祂要主宰整個事件。耶穌不是無力的受害者，也不是夾在宗教陰謀和羅馬勢力之間的磨石。當我們在查考這一章的時候，應該存著敬畏和感恩的心，因為這些事件和我們的救恩有關。

馬太福音 26:1-2 記載：“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就對門徒說：‘你們知道，過兩天是逾越節，人子將要被交給人，釘在十字架上。’”

“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是什麼話呢？就是“橄欖山講論”。主耶穌回答了門徒有關於末世的問題之後，現在祂還有話要告訴他們。

在 2 節，主耶穌告訴門徒祂將要受死。根據記載，這是主耶穌第六次告訴他們這件事了。

讓我們接著讀 3-5 節，看看一件很有意思的事。

馬太福音 26:3-5 記載：“那時，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聚集在大祭司稱為該亞法的院裡。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殺他，只是說：‘當節的日子不可，恐怕民間生亂。’”

六個月以前在凱撒利亞·腓立比的時候，主耶穌宣告祂將要面臨死亡，現在祂設定了死亡的時間，告訴門徒要在逾越節受難。但是那些宗教領袖有別的計畫，請留意 5 節他們“只是說：‘當節的日子不可，恐怕民間生亂。’”那些想要致耶穌於死地的人說，不讓主耶穌在逾越節期中死，但是主耶穌說祂會在逾越節的時候受死。主耶穌是什麼時候死的呢？祂是在逾越節死的。你看，是主耶穌，而不是祂的敵人設定祂受死的時刻。主耶穌是發號施令者，祂是馬太福音的君王。就算在世人看來耶穌似乎比任何時候更孤立無助和軟弱，但祂仍然掌控一切。耶穌仇敵的苦毒和仇恨，使他們成為殺害主耶穌的主謀，他們想要按著自己的方法進行，但是卻做不到。主耶穌越接近十架，就越顯出祂君王的身分。

馬太福音 26:6-7 記載：“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極貴的香膏來，趁耶穌坐席的時候，澆在他的頭上。”

伯大尼是一個充滿愛的地方，正如耶路撒冷是一個仇恨的地方一樣。主耶穌在祂最後的幾天留在伯大尼。這個膏抹的事情發生在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為什麼人們叫他長大痲瘋的西門呢？他曾經得過痲瘋病，但是主耶穌毫不猶豫地把他醫好了。現在他能夠坐在自己家裡和主耶穌以及其他的人一起共用晚餐。這是一個美好的景象，到現在，主耶穌的敵人還不認識祂，他們不知道主耶穌是一個醫治人、愛人、為人流淚、也審判人的主。今天，主耶穌的仇敵將主耶穌及其門徒醜化成與一般的罪人沒什麼兩樣的人。現代的社會裡，有些人以最污穢和最惡毒的方式來描述我們的主，這是何等的褻瀆啊。當然，作出這些事的人是無知的，他們不認識我們的主；他們得了屬靈的痲瘋病。如果他們知道真相，那麼他們應該對著自己喊“不潔淨，不潔淨”。

當你親近主耶穌的時候，就會被祂潔淨，你就能夠坐下來與祂相交；這是我們在這一段經文所得到的啟示。當他們正在吃晚餐的時候，有一個女人，在約翰福音 12:3 說她是馬利亞，來到主耶穌面前，她帶著一瓶極貴的香膏，把香膏澆在主耶穌的頭上和腳上。約翰也告訴我們，加略人猶大帶頭斥責她，所有的門徒都認為猶大是對的。

馬太福音 26:8 記載：“門徒看見就很不喜悅，說：‘何用這樣的枉費呢！’”

門徒看見這種情形，很不高興，認為這香膏可以賣很多錢，用來賙濟窮人。約翰福音告訴我們，說這話的門徒正是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猶大之所以這麼說，其實並不是由於關心窮人，而是他覺得用這麼名貴的東西來塗抹主的身體太浪費了，簡直是暴殄天物。猶大是負責管理門徒財政的，但他經常監守自盜，中飽私囊。這節經文提醒我們，信徒應該要表裡如一，誠實為主，那種表面假借幫助弱勢群體，實則假公濟私的言不由衷的行為，其實無異於法利賽人的假冒為善。

馬太福音 26:9 記載門徒說：“這香膏可以賣許多錢，賙濟窮人。”

香膏賣錢確實是可以賙濟窮人。這香膏的價值大約等於一個工人一年的工資。

馬太福音 26:10 記載：“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就說：‘為什麼難為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

要去做或者不做一件事，一個基督徒所該關注的，應當是這件事能不能榮耀主耶穌基督的名。就我個人來說，我拒絕參與社區所謂的“善事”，除非能使主耶穌得榮耀，除非是奉主耶穌的名而做的。人們通過這些“善事”所籌得到的資金甚少，我對此感到訝異，他們到底給人帶來了多少好處呢？當我聽到扶貧專案中出現了貪污行為，這讓我覺得不安。然而，奉著主耶穌的名、帶著愛心去幫助弱者的，主耶穌說那是一件美事。

馬太福音 26:11 記載耶穌說：“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只是你們不常有我。”

說自己信主的人，應該奉主的名多做一些美事，這樣才能榮耀主。

馬太福音 26:12-13 記載耶穌說：“她將這香膏澆在我身上是為我安葬做的。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作個紀念。”

在伯大尼，曾經得過大麻瘋的西門，因為主的緣故，把家變成了一個充滿光明和友愛的地方。相反，原本榮耀的耶路撒冷聖城，卻因猶太人的罪惡，淪為一個充滿仇恨的地方。在主耶穌臨上十字架前的最後一個禮拜，祂沒有在耶路撒冷待過一晚，而是到伯大尼與這些愛祂的人們在一起。今天，我們同樣需要主耶穌，因為耶穌的慈愛和憐憫，我們今天可以因信基督而與神相交，成為神的兒女，這是何等奇異的恩典啊！親愛的聽眾朋友，如果你接受主耶穌，你就能與神相交。

因為這個打碎香膏玉瓶的美麗故事，香氣已經散播到全世界。主耶穌說：“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作個紀念。”現在我們正在講這個故事。我曾聽過有人說到使徒行神蹟，但我寧願聽馬利亞的故事。在主耶穌所有的跟隨者中，只有馬利亞一個人聽懂了福音，只有她為主的死抹上香膏，其他的門徒當時都沒有完全領悟到耶穌十架犧牲的意義。雖然馬利亞是那麼微不足道，但她聽懂了，所以主耶穌接受了她的膏抹。她有沒有浪費她的香膏呢？我讀到福音書的記載，說到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其他的婦女到主耶穌的墳墓，要在安葬以前膏抹主耶穌。

我有個問題要問你：“她們有沒有把香膏塗抹在主耶穌身上呢？”沒有，因為主耶穌已經不在墳墓裡，祂復活了。只有馬利亞有福氣去膏抹主耶穌。親愛的聽眾朋友，你和我都需要為了主耶穌的名，打碎我們的香膏瓶子。這世界的人不認識主耶穌，所以我們要非常小心，我們所做的事應該為主耶穌帶來榮耀的，而不是為我們自己！

現在我們從這美麗光明的情景，轉到陰暗的場景。

馬太福音 26:14-16 記載：“當下，十二門徒裡有一個稱為加略人猶大的，去見祭司長，說：‘我把他交給你們，你們願意給我多少錢？’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錢。從那時候，他就找機會要把耶穌交給他們。”

對比馬利亞的屬靈領受，加略人猶大的行為是陰暗又怯懦的。經文說：“他就找機會要把耶

穌交給他們。”你看，捉拿主耶穌必須要在他獨處的時候，也就是當眾人都離去的時候。猶大在等候這個機會。

馬太福音 26:17-19 記載：“除酵節的第一天，門徒來問耶穌說：‘你吃逾越節的筵席，要我們在哪裡給你預備？’耶穌說：‘你們進城去，到某人那裡，對他說：“夫子說：我的時候快到了，我與門徒要在你家裡守逾越節。”’門徒遵著耶穌所吩咐的就去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

主耶穌和祂自己的門徒到了預備好的房裡，在那裡，耶穌宣佈有人要出賣祂。

馬太福音 26:20 記載：“到了晚上，耶穌和十二個門徒坐席。”

和主耶穌在一起的每一個門徒，現在知道，在他們當中有人要出賣主耶穌。你有沒有發現，在你自己的心裡或生命裡，也想背叛主耶穌呢？我的朋友，有時候你和我其實都是這樣的人。你可能會說：“我一定不會這樣做！”真的嗎？如果不是主的手保守我，我可能在五分鐘內就背叛主耶穌了，你也可能是這樣。所以，我們應該更加與主親近。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裡。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也請讓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